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 110 年度派下員大會 議事錄

-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上午 09:04
- 貳、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二段 236 號(深坑福容大飯店)地下一樓芙蓉廳
- 參、出席：全體應出席派下現員共計 251 人。
實際出席派下員(含委託出席)共計 225 人。(詳附件一)
- 肆、主席：黃種智  司儀：黃裴駿  紀錄：邱美慈 
- 伍、祭祖：全體在場宗親起立向享祀人黃連山公孀牌位行三鞠躬禮。
- 陸、確認開會人數：

一、主席報告本次開會人數及人員：

(一)本次會議全體應出席人數係依據新北市民政局 110 年 1 月 15 日新北民宗字第 1100076602 號所核發之派下現員名冊共 251 人。上午 09:04 宣布出席人數(含委託)168 人已超過應出席人數 $1/2$ 以上 126 人(亦達 $2/3$ 以上 168 人)之規定，會議開始。(同時接受後續晚到之派下員陸續報到。)

(二)此次未及辦理繼承變動之準派下員名冊，詳列如下：

編號	姓名	繼承派下權人員姓名	備註
12	黃進財	黃金樹	
38	黃三才	黃國銘	
118	黃原野	黃志緯	
161	黃世捷	黃盛興、黃俊雄	
211	黃種釗	黃建勳、黃建業、黃建國、黃建智	

以上準派下員均邀請列席本次會議，且比照派下現員發放車馬費。

二、附註說明：本大會宣布開會後繼續接受晚到派下員報到，會後清點出席簽到冊，暨與主席宣布數據及開票當時公布的數據有差異，經更正如下：

親自出席(含委託直系親屬出席)人數 168 人、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人數 57 人，合計出席人數 225 人，超過應出席人數之 $1/2$ 以上 126 人(亦超過 $2/3$ 以上 168 人)之門檻規定。

柒、確認議程：

主席：本次大會遞交提議單截止日前收到黃亭嘉提議單的內容(詳附件二)與議案四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草案有關，依據內政部會議規範相關條文規定，黃亭嘉提議單的內容將列入決議事項議案四原提案的修正案，進行議案四項目的表決時，以黃亭嘉所提修正案先進行表決，若修正案未通過才進行柱代表會議的原提案表決。

捌、上一年度追蹤事項：

一、主席報告

- (一) 本法人於 109 年度派下員大會通過新增第七之一條有關共同承擔祭祀之相關規定，因部分條文與主管機關行政程序不符，主管機關審查後要求修正；另因有派下員黃慶國對子系統黃連山公業提起請求確認派下員大會決議無效民事訴訟案，依一審判決修正相關規定。
- (二) 去年臨時動議派下員黃亭嘉建議規範柱代表會議職權，援訂定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

二、派下員黃慶國表示去年度所提出請求確認派下員大會決議無效民事訴訟案，其中有關本法人章程第七之一條第二、三、四項的訴求雖然在一審敗訴，但目前已於期限內上訴二審，請宗親在進行議案三章程修訂案投票表決時審慎考慮，由於本大會議案表決採記名投票，議案三投同意票者都將請到法院作證說明。

玖、工作報告：

- 一、祖墳墓園環境維護(如簡報照片)
- 二、網路族譜(待黃世賢公業會議一併說明)
- 三、與高全煉等 7 人的三七五租約(略)
- 四、各項訴訟案件進度(如開會通知書附表)

拾、財務報告

- 一、109 年度主要收入：租金收入、利息收入等。
- 二、109 年度主要支出：派下員大會費用、訴訟相關費用、地價稅、敬老金、人事費用、例行性行政費用、祭祀費用等。

拾壹、決議事項與討論：

更新統計出席(含委託)人數：217 人

- 一、進行議案一「本祭祀公業法人 109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之同意表決。
 - (一) 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192 票；反對 10 票；廢票 9 票。(如附件三)
 - (二) 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09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更新統計出席(含委託)人數：218 人

- 二、進行議案二「本祭祀公業法人 110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之同意表決。
 - (一) 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05 票；反對 8 票；廢票 0 票。(如附件四)
 - (二) 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10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三、進行議案三本法人章程第七之一條條文修訂案之說明與討論。

(一)主席說明此次章程第七之一條修訂相關條文主要的二個重點，並表示有關黃慶國的訴求既然已經進入訴訟，屬於法律層面的問題就繼續讓法院去處理，今日會議請各位宗親仍依照既定的程序進行。

(二)進行議案三「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之一條修訂條文內容」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189 票；反對 21 票；廢票 0 票。(如附件五)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3/4 以上 164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四、進行議案四「本案：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之同意表決。

(一)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之說明與討論。

1、主席說明訂定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的案由，是依據去年臨時動議派下員黃亭嘉建議規範柱代表會議職權，首先重點說明柱代表會議所提出的草案條文內容。並報告屆時表決順序以黃亭嘉所提修正案先進行表決，若修正案未通過才進行柱代表會議的原提案表決。

2、主席請黃亭嘉親自說明其提議修正案。

(二)進行議案四黃亭嘉所提「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修正案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116 票；反對 95 票；廢票 6 票。(如附件六)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10 人**之規定，**本修正案照案通過**。

拾貳、臨時動議(無)

拾參、散會(上午 10:51)

註記：本大會宣布開會後繼續接受晚到派下員報到，會後清點出席簽到冊，與主席宣布數據及開票當時公布的數據有差異，已於本議事錄第陸條確認開會人數第二項附註說明更正為親自出席(含委託直系親屬出席)人數 168 人、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人數 57 人，合計出席人數 225 人。以下複核各項議案票數統計數據：

議案項目	贊成	反對	廢票	未繳回	合計	決議門檻	表決結果
議案一	192 票	10 票	9 票	14 票	225 票	超過 1/2 以上 113 票	照案通過
議案二	205 票	8 票	0 票	12 票	225 票	超過 1/2 以上 113 票	照案通過
議案三	189 票	21 票	0 票	15 票	225 票	超過 3/4 以上 169 票	照案通過
議案四 修正案	116 票	95 票	6 票	8 票	225 票	超過 1/2 以上 113 票	照案通過

主席簽章：黃種智



記錄簽章：邱美慈



記錄簽署人：黃建強



記錄簽署人：黃裴駘



附件一

祭祀公業法人新

第 1 次派下員大會簽到名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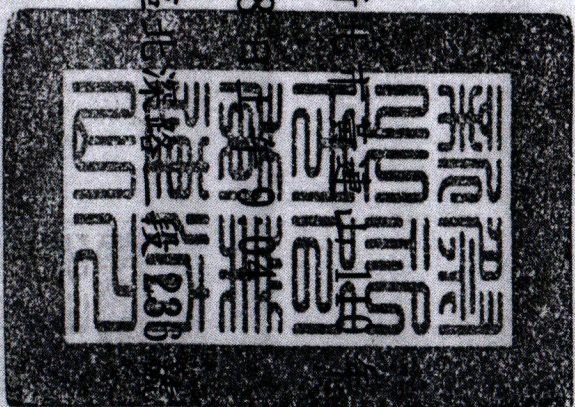
一、開會時間：110 年 3 月 28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深坑區

三、主席：黃種智

四、列席人員：法律顧問詹德柱律師

五、出席人員簽到：應到 251 名、缺到 26 名、親自出席 139 名，委託直系親屬出席 29 名，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 57 名，共計實到 225 名。



(深坑福容大飯店)地下一樓芙蓉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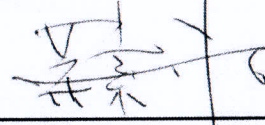
記錄：邱美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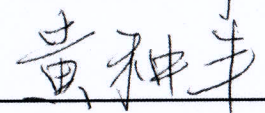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 110 年度派下員大會提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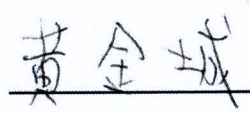
會議日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廿八日上午九時

提議人：姓名 **黃亭嘉** (編號 **176**)

提議內容：本公業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
 第一條第(一)項原文「授權管理人單獨執行。」提議修改為「授權管
 理人書面知會監察人簽名同意後執行。」以減少疏漏加強事前監察幫助。
 第二條第(一)項原文「若為財產之出租、出借或……」提議修改為「若為財
 產之出租、出借(限用於黃世賢、黃四房、黃連山三個祭祀公業法人之
 間出借行為)或……」其理由為減少無償出借或圖利之紛爭。

聯署人：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 0936099222 黃亭嘉 110年3月14日

聯署人：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 0961503856

聯署人：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 2662-5475

懇請各位派下員於 3/22 前傳真 TEL：2662-0317 或 E-mail：jen0310@yahoo.com.tw，俾便提呈本
 次會議，感謝配合。

附件三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一、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9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執行書」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17 人 監票人簽章： 黃明書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192 票	10 票	09 票	許毓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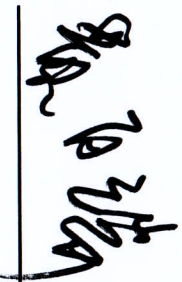
許毓民

許毓民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附件四

議案二、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10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18 人 監票人簽章：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05 票	8 票	0 票	許毓民	

附件五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中華民國110年3月28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三、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之一條條文修訂案」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18 人 監票人簽章：黃鵬翰 黃連山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189 票	21 票	0 票	黃鵬翰	通過

附件六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連山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四、進行黃亭嘉所提「本祭祀公業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修正案」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218 人 監票人簽章： 黃書學 黃禮盛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116 票	95 票	6 票	許毓民	通過